

**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  
**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2月22日，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环保验收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及相关专家，在听取了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开展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后，通过现场查验、资料审查和询问，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在四川隆昌经济开发区红光工业园红北四路与光北二路交叉口东北侧地块选址修建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原位于隆昌市古湖街道卫星村4、5、10社的老油库，在隆昌经济开发区红光工业园内征地41.01亩进行新油库的建设。原有油库已于2014年停止使用，场内部分建筑、设备等因人民中路、川南幼专项目的建设已拆除，企业将对剩余建筑、设施等全部拆除。新油库拟分2期建设，一期工程新建10座内浮顶储油罐（其中6座700m<sup>3</sup>、2座300m<sup>3</sup>、2座50m<sup>3</sup>，汽油、柴油储存各利用一半）、2座700m<sup>3</sup>消防水罐，新购置自动化控制系统一套，新建1栋站房，新建油品装卸、消防、油气回收、污水处理等配套设施；二期工程拟新建10座内浮顶储油罐（其中6座700m<sup>3</sup>、2座300m<sup>3</sup>、2座50m<sup>3</sup>），新建1栋6F办公楼、1栋6F倒班宿舍楼及

相关配套设施。一期和二期工程库容均为 4900m<sup>3</sup>，总库容与迁建前一致，仍为 9800m<sup>3</sup>。项目仅供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下属加油站储备成品油，不对外经营，建成后预计周转成品油共 2 万吨/年。

本次项目建设内容为一期工程的建设，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涉及库容为 4900m<sup>3</sup>，主要进行 0#柴油、92#汽油、95#汽油的储存和周转，预计周转规模为汽油 5000 吨/年、柴油 5000 吨/年。若企业后期要实施二期工程的罐区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内容，则另行环评。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8 年 10 月，本项目委托北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2 月 7 日，隆昌市环境保护局以隆环建（2018）51 号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 （三）投资情况

项目设计总投资为 25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217.5 万元，占总投资的 8.70%；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5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为 218.9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 8.76%。

## （四）验收监测调查范围

项目本次验收范围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一期工程主体工程、附属工程、环保工程及其生活区等范围；验收监测调查内容为项目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处置情况检查、环境管理检查、风险防范措施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次验收主体工程与环评中建设内容基本相符。而实际建设的环保设施设备也基本按照环评要求进行建设。根据调查，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项目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重大变更。

项目主要变更情况为：

1、项目环评报告中，项目油气回收处理装置拟采用活性炭吸附回收工艺对油气进行回收处理，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采用制冷压缩机制冷冷凝回收工艺，进行油气回收。

2、项目环评报告中，项目废手套、抹布等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环境保护部39号令）附录 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 第九条：废弃的含油抹布、劳保用品 全部环节 混入生活垃圾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项目废手套、抹布等劳保用品，同生活垃圾均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3、项目环评中，项目二期工程建设1栋6F倒班宿舍楼及相关配套设施；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仅建设了一期项目，二期项目未进行建设，待二期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完善相应环保手续。

4、项目运行时间较短，暂时未对储油罐体进行清洁，未产生清罐油渣。项目进行清罐后，应对清罐油渣进行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本项目实际变动情况参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泵台清洗废水、清罐废水、油罐切水、初期含油雨水和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预处理池预处理达标后，暂时转运至隆昌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待红光工业园区管网建设完成后，排入管网，经开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泵台清洗废水、

清罐废水、油罐切水、初期含油雨水经由 1 座“隔油沉淀+气浮+吸附”工艺的污水处理站对泵台清洗废水、清罐废水、油罐切水和初期含油雨水进行处理达标后，定期用罐车运输至隆昌市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待红光工业园区管网建设完成后，排入管网，经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 （二）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油气（VOCs）、油罐车尾气、发电机废气。油罐车尾气、发电机废气采用内浮顶罐；表面涂刷强反光漆料；加强工艺管理和操作、合理安排运行方式处置；设置 1 套油气回收处理系统（油气收集率 $\geq 98\%$ ，油气回收效率 $\geq 95\%$ ，设计处理能力为  $350\text{m}^3/\text{h}$ ）的油气回收系统对项目装油油气进行处置。通过有效治理措施后，不会对本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良影响。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强较小，同时在采取合理有效的选购低噪设备；对主要噪声设备进行基座减振；将发电机设置在专用隔声房内；设置专用消防水泵房隔声；油泵设置封闭式泵棚隔声，并基座减振处理；设置告示牌，要求车辆进站时减速、禁止鸣笛等措施的前提下，营运期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

## （四）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清罐油渣、含油污泥、废活性炭、含油废棉纱和手套。经现场调查，项目运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油和含油污泥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成都市新津岷江油料化工厂处理；项目暂时未进行清罐，待产生清罐油渣，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含油棉纱和手套混入生活

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项目油气回收系统采用制冷压缩机制冷压缩机制冷冷凝回收工艺，进行油气回收，不使用活性炭。

#### 四、环保验收监测调查情况

根据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瑞兴环（检）字[2020]第 1212 号），验收监测调查结果如下：2020 年 12 月 28 日-29 日，验收监测期间，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运行正常，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 （一）废气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检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其他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夜间检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夜噪声检测结果均满《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

##### （三）地下水

检测期间该项目 pH、氨氮、耗氧量、钠、氯化物、硫酸盐检测结果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III 类标准限值要求；《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表 1 III 类对石油类、钾、钙、镁、碳酸盐、重碳酸盐无限值要求，故石油类、钾、钙、镁、碳酸盐、重碳酸盐不予评价。

#####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均未下达项目的大气及水总量控制指

标。

## 五、环境管理情况

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公司生产设施、环保设施提供有效的制度，促进本公司环保事业的发展，项目成立了环保机构，明确了环保机构职责：1、在企业分管领导负责下，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正常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2、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3、监督检查本厂执行“三废”治理情况。4、组织企业内部环境监测，掌握原始记录，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做好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按时向上级环保部门报告。5、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根据调查，项目在运行过程中，按照环保制度的规定进行，加强了项目环保设施的管理。

##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未收到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投诉，试运行期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废水、固废合理处置，未发生污染事故和扰民事件，未发现对周围环境造质量造成不利的影响。

## 七、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按要求落到了实处。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昼夜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去向明确。环境管理体系健全，基本完成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措施和要求。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八、后续要求

1.加强环境管理制度的落实和环保设施的定期检查及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对项目固体废物的分类、暂存管理，切实做到防雨、防渗、防散失，避免二次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

3.加强对污水处理站处理设施的管理、维护，保证设施运行正常，确保废水的达标排放。

4.本次验收仅针对项目一期项目已建设工程内容，未对二期工程进行验收，待二期工程建设完成后，应完善工程各项环保手续。

## 九、验收人员信息

隆昌运达经贸有限公司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张

李 彭阿林

陈





附件：

自备成品油储存库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类别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梁光刚	隆恩达经贸有限公司	主任	511028197802058212	18981409197	梁光刚
	郑纳志	隆恩达经贸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511028198711110817	18161400295	郑纳志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环评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编制单位						
验收监测报告 监测单位						
环保技术专家	邹同辉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站	高工	510302198502070021	18909008026	邹同辉
	李斌	自贡市环保局	高工	510302195511111955	18990081223	李斌
	张俊	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	510322198112286551	18990081302	张俊